江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江信汇福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通讯方式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

江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决定以通讯方式召开江信汇福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并已于2026年01月16日在规定媒介发布了《江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江信汇福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通讯方式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公告》。为了使本次份额持有人大会顺利召开，现发布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以下简称"《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和《江信汇福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约定，江信汇福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代码：002448）的基金管理人江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经与基金托管人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决定以通讯方式召开本基金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会议的具体安排如下：

1. 会议召开方式：通讯方式。

2. 会议投票表决起止时间：自2026年01月17日起至2026年02月24日17:00止（送达时间以基金管理人收到表决票的时间为准）。基金管理人有权根据实际情况延迟投票表决截止时间，届时请基金份额持有人关注相关公告。

3. 会议通讯表决票的寄达地点及联系方式如下：

收件人：江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华熙LIVE中心11号楼B座3层

联系人：刘红

联系电话：400-622-0583、010-57380919

邮政编码：100039

请在信封表面注明："江信汇福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专用"。

4. 投资者如有任何疑问，可致电本基金管理人客户服务电话400-622-0583咨询。

二、会议审议事项

《关于江信汇福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持续运作的议案》（详见附件一）。

三、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权益登记日

本次大会的权益登记日为2026年01月16日，即2026年01月16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15:00）结束后，在本基金登记机构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均有权参加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并投票表决。

四、投票方式

1. 本次会议表决方式仅限于书面纸质表决，表决票参见附件二。基金份额持有人可通过剪报、复印或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jxfund.cn）、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下载并打印或按附件二格式自制。

2. 基金份额持有人应当按照表决票的要求填写相关内容，其中：

（1）个人投资者自行投票的，需在表决票上签字，并提供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包括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证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正反面复印件；

（2）机构投资者自行投票的，需在表决票上加盖本机构公章或经授权的业务公章（以下统称"公章"），并提供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有权部门的批文、开户证明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自行投票的，需在表决票上加盖本机构公章（如有）或由授权代表在表决票上签字（如无公章），并提供该授权代表的有效身份证件正反面复印件，该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所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或者证明该授权代表有权代表该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签署表决票的其他证明文件，以及该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加盖公章（如有）的营业执照、商业登记证或者其他有效注册登记证明复印件和取得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格的证明文件的复印件；

（3）基金份额持有人可根据本公告"五、授权"的规定授权其他个人或机构代其在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上投票。受托人接受基金份额持有人书面方式授权代理投票的，应由受托人在表决票上签字或盖章，并提供授权委托书原件以及本公告"五、授权"项下"（三）授权方式"中所规定的基金份额持有人以及受托人的身份证明文件或机构主体资格证明文件；

（4）以上各项中的公章、批文、开户证明及登记证书等，以基金管理人的认可为准。

3. 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代理人需将填妥的表决票和所需的相关文件在前述会议投票表决起止时间内（以基金管理人收到表决票时间为准）通过专人送交、快递或邮寄挂号信的方式送达至本公告列明的寄达地点，并请在信封表面注明："江信汇福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专用"。

五、授权

为便于基金份额持有人有尽可能多的机会参与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使基金份额持有人在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上充分表达其意志，基金份额持有人除可以直接投票外，还可以授权他人代其在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上投票。根据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基金合同》的约定，基金份额持有人授权他人在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上表决需符合以下规则：

（一）委托人

本基金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可委托他人代理行使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表决权。

基金份额持有人授权他人行使表决权的票数按该基金份额持有人在权益登记日所持有的基金份额数计算，一份基金份额代表一票表决权。基金份额持有人在权益登记日未持有本基金基金份额的，授权无效。

基金份额持有人在权益登记日是否持有基金份额以及所持有的基金份额的数额以登记机构的登记为准。

（二）受托人

基金份额持有人可以委托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销售机构以及其他符合法律规定的机构和个人，代为行使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上的表决权。

（三）授权方式

本基金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可通过纸面的授权方式授权受托人代为行使表决权。授权委托书的样本请见本公告附件三。基金份额持有人可通过剪报、复印或登录基金管理人网站（www.jxfund.cn）、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下载并打印等方式获取授权委托书样本。

1. 基金份额持有人进行书面授权所需提供的文件

（1）个人基金份额持有人委托他人投票的，受托人应提供由委托人填妥并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原件（授权委托书的格式可参考附件三的样本），并提供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有效个人身份证明文件正反面复印件。如受托人为个人，还需提供受托人的有效身份证明文件正反面复印件；如受托人为机构，还需提供该受托人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事业单位法人登记证书、有权部门的批文、开户证明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

（2）机构基金份额持有人委托他人投票的，受托人应提供由委托人填妥的授权委托书原件（授权委托书的格式可参考附件三的样本），并在授权委托书上加盖该机构公章，并提供该机构基金份额持有人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事业单位法人登记证书、有权部门的批文、开户证明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如受托人为个人，还需提供受托人的有效身份证明文件正反面复印件；如受托人为机构，还需提供该受托人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事业单位法人登记证书、有权部门的批文、开户证明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

（3）以上各项中的公章、批文、开户证明及登记证书，以基金管理人的认可为准。

2. 授权效力确定规则

（1）如果同一基金份额多次以有效书面方式授权的，以最后一次书面授权为准。同时多次以有效纸面方式授权的，若授权表示一致，以一致的授权表示为准；若授权表示不一致，视为无效授权；

（2）如委托人未在授权委托书中明确其表决意见的，视为委托人授权受托人按照受托人的意志行使表决权；如委托人在授权委托表示中表达多种表决意见的，视为无效授权；

（3）如委托人既进行委托授权，又送达了有效表决票，则以其送达的有效表决票为准。

3. 授权截止时间

授权时间以本基金管理人收到授权委托书的时间为准。本基金管理人接受基金份额持有人授权的截止时间为2026年2月24日17:00时。

六、计票

1. 本次通讯会议的计票方式为：由本基金管理人授权的两名监督员在基金托管人（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授权代表的监督下在表决截止日期后2个工作日内进行计票，并由公证机关对其计票过程予以公证。基金托管人拒派代表对书面表决意见的计票进行监督的，不影响计票和表决结果。

2. 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每份基金份额享有一票表决权，且每一基金份额享有同等的表决权。

3. 表决票效力的认定如下：

（1）表决时间

书面表决票通过专人送交、快递或邮寄挂号信送达本公告规定的收件人的，表决时间以本基金管理人收到表决票时间为准，表决起讫时间以本公告为准。

（2）书面表决票的效力认定

①书面表决票填写完整清晰，所提供文件符合本会议公告规定，且在截止时间之前送达指定联系地址的，为有效表决票；有效表决票按表决意见计入相应的表决结果，其所代表的基金份额计入参加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的基金份额总数。

②如书面表决票上的表决意见未选、多选、错填、无法辨认、相互矛盾或表决意愿无法判断，但其他各项符合会议通知规定的，视为弃权表决，计入有效表决票并按"弃权"计入对应的表决结果，其所代表的基金份额计入参加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的基金份额总数。

③如书面表决票上的签字或盖章部分填写不完整、不清晰的，或未能提供有效证明基金份额持有人身份或代理人经有效授权的证明文件的，或未能在截止时间之前送达指定联系地址的，均为无效表决票；无效表决票不计入参加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的基金份额总数。

④基金份额持有人重复提交书面表决票的，如各表决票表决意见相同，则视为同一表决票；如各表决票表决意见不相同，则按如下原则处理：

i.送达时间不是同一天的，以最后送达的填写有效的表决票为准，先送达的表决票视为被撤回；

ii.送达时间为同一天的，视为在同一表决票上作出了不同表决意见，视为弃权表决，计入有效表决票；

iii.送达时间按如下原则确定：送达时间以本基金管理人收到表决票时间为准，即：专人送达的以实际递交时间为准；快递送达的，以本基金管理人签收时间为准；以邮寄挂号信方式送达的，以挂号信回执上注明的收件日期为送达日期。

七、决议生效条件

1. 本人直接出具书面意见和授权他人代表出具书面意见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所代表的有效基金份额占权益登记日基金总份额的1/2以上（含1/2），则本次通讯开会有效；在此基础上，本次议案须经前述提交有效表决票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1/2以上（含1/2）通过方为有效；

2. 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定的事项自表决通过之日起生效，并由本基金管理人自通过之日起五日内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自生效之日起两日内在规定媒介上公告。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八、二次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及二次授权

根据《基金法》的规定及《江信汇福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约定，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需要基金份额持有人本人或其代理人出具书面意见所代表的有效基金份额占权益登记日基金总份额的1/2以上（含1/2）方可举行。如果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不符合前述要求而不能成功召开，本基金管理人可在本次公告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召开时间的三个月以后、六个月以内就同一议案重新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重新召集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应当有代表1/3以上（含1/3）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代理人参加，方可召开。

重新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时，除非授权文件另有载明，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授权期间基金份额持有人作出的各类授权依然有效，但如果授权方式发生变化或者基金份额持有人重新作出授权，则以最新方式或最新授权为准，详细说明见届时发布的重新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通知。

九、本次大会相关机构

1. 召集人（基金管理人）：江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华熙LIVE中心11号楼B座3层

联系电话：400-622-0583

网址：www.jxfund.cn

2. 基金托管人：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 公证机关：北京市方圆公证处

4. 律师事务所：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

十、重要提示

1. 请基金份额持有人在提交表决票时，充分考虑邮寄在途时间，提前寄出表决票。

2. 本基金基金管理人将在发布本公告后2个工作日内连续发布相关提示性公告，请予以留意。

3. 如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不能成功召开，根据基金合同的有关约定，基金管理人可以在规定时间内就原定审议事项重新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4. 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有关公告可通过江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jxfund.cn）查阅，投资者如有任何疑问，可致电本基金管理人客户服务电话400-622-0583咨询。

5. 本公告的有关内容由江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负责解释。

附件一：《关于江信汇福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持续运作的议案》

附件二：《江信汇福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票》

附件三：《授权委托书》（样本）

江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01月19日

附件一：

关于江信汇福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持续运作的议案

江信汇福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

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的规定："基金合同生效后，连续20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200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应当在定期报告中予以披露；连续60个工作日出现前述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应当向中国证监会报告并提出解决方案，如转换运作方式、与其他基金合并或者终止基金合同等，并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进行表决。"本基金已连续60个工作日出现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的情形，本基金管理人已根据法律法规规定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提交了持续运作的解决方案。

本基金管理人经与基金托管人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提议本基金持续运作。为实施本次会议议案，提议授权基金管理人办理有关具体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根据市场情况决定采取相关基金持续运作的措施以及确定基金持续运作各项工作的具体时间等。

以上议案，请予审议。

基金管理人：江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01月16日

附件二：

江信汇福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票

基金份额持有人姓名/名称：			
证件号码（身份证件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基金账户号（非必填）		
受托人（代理人）姓名/名称	受托人（代理人）证件号码（身份证件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审议事项	同意	反对	弃权
关于江信汇福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持续运作的议案			
基金份额持有人/受托人（代理人）签名或盖章 年 月 日			

说明：

1、请就审议事项表示"同意"、"反对"或"弃权"，并在相应栏内画"√"，同一议案基金份额持有人只能选择一种表决意见。以上表决意见是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受托人（代理人）就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本基金全部份额做出的表决意见。

2、未选、多选、错填、无法辨认、相互矛盾或表决意愿无法判断的表决票均视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全部基金份额的表决结果均计为"弃权"，但计入有效表决票。

3、签字或盖章部分填写不完整、不清晰的，将视为无效表决票。

4、本表决票中"基金账户号"指持有江信汇福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的账户号。同一基金份额持有人拥有多个此类基金账户号且需要按照不同账户持有基金份额分别行使表决权的，应当填写基金账户号，其他情况可不必填写。此处空白、多填、错填、无法识别等情况，将被默认为代表此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有的江信汇福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所有基金份额。

（本表决票可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在填写完整并签字盖章后均为有效。）

附件三：

授权委托书（样本）

本人（或本机构）持有江信汇福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基金份额，就江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官网（www.jxfund.cn）、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及在《证券日报》于2026年01月16日公布的《江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江信汇福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通讯方式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公告》所述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的事项，本人（或本机构）的意见为（请在意见栏下方划"√"）：

审议事项	同意	反对	弃权
关于江信汇福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持续运作的议案			

本人（或本机构）特此授权_____代表本人（或本机构）参加审议上述事项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并按照上述意见行使表决权。本授权不得转授权。

上述授权有效期自签署日起至审议上述事项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会议结束之日止。若本基金就相同议案重新审议表决或二次召集审议相同议案的持有人大会的，则本授权继续有效，除本人（或本机构）重新作出授权外，上述授权有效期至审议上述事项的持有人大会会议结束之日止。

委托人（签字/盖章）：

委托人证件号码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基金账户号：

受托人（代理人）签字／盖章：

受托人（代理人）证件号码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附注：

1.此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在填写完整并签字盖章后均为有效。

2.以上授权是基金份额持有人就其持有的本基金全部份额向受托人（代理人）所做授权。

3.如委托人未在授权委托表示中明确其表决意见的，视为委托人授权受托人按照受托人的意志行使表决权；如委托人在授权委托表示中表达多种表决意见的，视为无效授权。

4.如本次持有人大会权益登记日，投资者未持有本基金的基金份额，则其授权无效。

关于新增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等为建信旗下部分货币基金产品销售机构的公告

根据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与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签署的销售协议，自2026年1月19日起，以上证券公司将销售本公司旗下基金如下：

序号	基金代码	基金全称	基金简称
1	000693	建信现金添利货币市场基金	建信现金添利货币A
2	002758	建信现金增利货币市场基金	建信现金增利货币A
3	011222	建信现金添益交易型货币市场基金	建信现金添益货币C

自2026年1月19日起，投资者可在以上销售机构的营业网点办理上述基金的业务，具体业务的办理请参照本公司及以上销售机构的相关业务规则和流程。投资者欲了解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基金产品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

投资者通过以上券商办理业务时，请按照各代销网点的具体规定执行。

一、新增销售机构如下：

1.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长乐路989号45层

客服电话：95523

网址：https://www.swhysc.com/

2. 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

地址：新疆乌鲁木齐市高新区（新市区）北京南路358号大成国际大厦20楼2005室

客服电话：95523

网址：https://www.swhysc.com/

二、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联系方式

客户服务热线：400-81-95533（免长途通话费）、010-66228000

网址：http://www.ccbfund.cn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基金之前应认真阅读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文件。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6年1月19日

摩根士丹利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关于直销银行账户信息更新的公告

为了向投资者提供更优质的服务以及业务发展需要，摩根士丹利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自2026年1月19日起对本公司直销银行账户信息进行更新，现将更新后的直销账户信息公告如下：

直销账户1：建设银行

账户名称：摩根士丹利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

开 户 行：中国建设银行深圳分行营业部

账 号：4420 1501 1000 5251 5800

大额支付号：105 584 000 021

直销账户2：工商银行

账户名称：摩根士丹利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

开 户 行：中国工商银行深圳福田支行

账 号：4000 0233 2920 0180 361

大额支付号：102 584 002 338

直销账户3：中国银行

账户名称：摩根士丹利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深圳分行福田支行

账 号：7536 5792 3708

大额支付号：104 584 002 017

注：以上账户名称中"（）"为中文全角格式，敬请投资者予以关注。

为了保证投资者各项业务的正常办理，敬请投资者注意本公司直销账户更新的信息。因直销账户更新给您带来不便，敬请谅解。

投资者如有疑问，请致电本公司客服热线400-8888-668（免长途费）咨询。

感谢各位投资者一直以来对本公司的信任和支持！本公司将通过不懈努力持续为投资者带来更好的服务！

特此公告。

摩根士丹利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一月十九日

南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再次提醒投资者警惕不法分子冒用本公司名义进行诈骗活动的公告

尊敬的投资者：

南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称"本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此前发现有不法分子冒充本公司及本公司员工，以"投资交流、办理网课、培训费退费"等为由，引导投资者通过非法途径下载假冒"南华基金"等虚假APP，诱导投资者在上述APP进行充值、转账、骗取投资者钱财，实施非法牟利行为。不法分子的行为严重侵害了投资者和本公司的合法权益。

为维护投资者利益，维护本公司声誉，本公司在此再次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

一、本公司暂无官方手机APP客户端，所有号称本公司官方APP的，均为假冒。

二、本公司从未开展、授权或许可任何机构及个人开展上述不法活动。任何以本公司或本公司员工名义开展的该类活动，均为假冒且涉嫌诈骗，请投资者切勿轻信，切勿在不明平台或向身份不明人员转账汇款。本公司员工不会通过任何非官方平台与投资者进行一对一或者一对多电话或视频连线，不会以宣传、推荐投资项目或以办理网课、培训费退费为由，引导投资者加微信/微信群、QQ/QQ群或其他APP群交流，引导投资者进行转账或充值。

三、本公司官方网址是http://www.nanhuafunds.com，微信公众号是"南华基金（Nanhua-Fund）"，全国统一客户服务热线电话是400-810-5599，全国统一客服邮件地址是services@nanhuafunds.com。请投资者通过以上官方渠道咨询、核实相关信息。

四、本公司强烈谴责任何仿冒本公司名义、损害本公司名誉、欺骗投资者的非法行为，并保留对以任何方式冒用本公司及本公司员工名义的机构或个人采取法律行动、追究法律责任的一切权利。

五、本公司还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不法分子手段不断翻新，极具欺骗性，请务必提高警惕，切勿相信非法网站、虚假公众号、APP等，防止上当受骗，保护自身合法权益。切勿扫描来源不明的二维码图片或点击来源不明的链接下载APP进行投资交流或进行投资，警惕被不明身份人员拉入投资主题的微信群、QQ群或其他APP群，不要轻易透露个人信息、不要向身份不明的账户转账汇款，谨防上当受骗。如您对任何以本公司名义开展的活动的真实性表示怀疑，或发现任何异常情况，请直接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热线电话400-810-5599进行核实确认。若投资者曾向假冒APP、网站等提供个人资料、开立账户、进行交易操作或有财产损失，请及时向当地公安机关等相关机构报案。

基金投资应通过正规合法渠道，投资有风险。

特此公告。

南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1月19日

上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上银中证全指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新增销售机构的公告

根据上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蚂蚁（杭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京东肯特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腾安基金销售（深圳）有限公司、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万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陆金所基金销售有限公司、珠海盈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南京苏宁基金销售有限公司、诺亚正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度小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雪球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嘉实财富管理有限公司、玄元保险代理有限公司、上海中欧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上海中正达广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汇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利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联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宜信普泽（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鼎信汇金（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上海攀赢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泰信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泛华普益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奕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贵州省贵文文化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大连网金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万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中信期货有限公司、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的销售协议和相关业务准备情况，自2026年1月19日起，上述机构将开始销售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

一、适用基金范围

序号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1	上银中证全指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A类	026514
	上银中证全指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C类	026515

注：在遵守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相关业务公告的前提下，销售机构办理各项基金销售业务的具体日期、时间、流程、业务类型及费率优惠活动（如有）以销售机构的安排和规定为准。

二、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蚂蚁（杭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网站：www.fund123.cn

客户服务电话：95188-8

2、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网站：www.1234567.com.cn

客户服务电话：95021

3、京东肯特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网站：http://kenterui.jd.com

客户服务电话：95118

4、腾安基金销售（深圳）有限公司

网站：www.txfund.com

客户服务电话：4000-890-555

5、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网站：www.xzsec.com

客户服务电话：95357

6、上海万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网站：www.520fund.com.cn

客户服务电话：021-50712782

7、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网站：www.5ifund.com

客户服务电话：952555

8、上海陆金所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网站：www.lufunds.com

客户服务电话：400-821-9031

9、珠海盈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网站：www.yingmi.cn

客户服务电话：020-89629066

10、南京苏宁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网站：www.snjijin.com

客户服务电话：95177

11、诺亚正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网站：www.noah-fund.com

客户服务电话：400-821-5399

12、北京度小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网站：www.duxiaoman.com

客户服务电话：95055

13、北京雪球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网站：https://danjuanapp.com/

客户服务电话：400-159-9288

14、嘉实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网站：www.harvestwm.cn

客户服务电话：400-021-8850

15、玄元保险代理有限公司

网站：https://www.licaimofang.com/

客户服务电话：400-080-8208

16、上海中欧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网站：www.zocaifu.com

客户服务电话：400-100-2666

17、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网站：www.howbuy.com

客户服务电话：400-700-9665

18、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

网站：www.ciccwm.com

客户服务电话：95532/400-600-8008

19、上海中正达广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网站：www.zhongzhengfund.com

客户服务电话：400-6767-523/021-33635338

20、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网站：www.erichfund.com

客户服务电话：400-820-2899

21、北京汇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网站：www.hcfunds.com

客户服务电话：010-63158805

22、上海利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网站：www.leadfund.com.cn

客户服务电话：400-820-9935

23、上海联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网站：www.66liantai.com

客户服务电话：400-118-1188

24、宜信普泽（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网站：https://www.puzefund.com

客户服务电话：400-6099-200

25、鼎信汇金（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网站：www.tl50.com

客户服务电话：400-158-5050

26、上海攀赢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网站：www.weonefunds.com

客户服务电话：021-68889082

27、泰信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网站：www.taixincf.com

客户服务电话：400-004-8821

28、泛华普益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网站：www.puyifund.com

客户服务电话：400-080-3388

29、奕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网站：www.ifastps.com.cn

客户服务电话：400-684-0500

30、贵州省贵文文化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网站：https://www.gwcaifu.com

客户服务电话：0851-85407888

31、大连网金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网站：www.yibaijin.com

客户服务电话：4000-899-100

32、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网站：www.cebbank.com

客户服务电话：95595转8

33、万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网站：www.wlzq.cn

客户服务电话：95322

34、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

网站：http://sd.eitics.com

客户服务电话：95548/400-899-5548

35、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网站：www.cs.ecitic.com

客户服务电话：95548

36、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

网站：www.gzs.com.cn

客户服务电话：95548

37、中信期货有限公司

网站：www.citiesf.com

客户服务电话：400-990-8826

38、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网站：www.njzq.com.cn

客户服务电话：95386

39、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网站：www.essence.com.cn

客户服务电话：95517/4008-001-001

40、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网站：www.west95582.com

客户服务电话：95582

41、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网站：www.csc108.com

客户服务电话：95587/4008-888-108

42、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网站：www.zts.com.cn

客户服务电话：95538

43、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网站：www.gjzq.com.cn

客户服务电话：95310

44、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网站：www.guosen.com.cn

客户服务电话：95536

45、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网站：www.cmschina.com

客户服务电话：95565/0755-95565

46、上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网站：www.boscam.com.cn

客户服务电话：021-60231999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做出投资决策之前，请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等法律文件，充分认识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认真考虑基金存在的各项风险因素，并根据自身的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因素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在了解产品情况及销售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理性判断并谨慎做出投资决策。本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担。

特此公告。

上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一月十九日

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ETF变更扩位证券简称的公告

经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自2026年1月19日起，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旗下部分ETF变更扩位证券简称。涉及基金及变更情况如下：

基金代码	基金全称	原扩位证券简称	变更后扩位简称
510570	兴业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兴业中证500ETF	中证500ETF兴业
510370	兴业沪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300指数ETF	沪深300ETF兴业
530680	兴业上证18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上证180指数ETF基金	上证180ETF兴业
563650	兴业中证A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中证A500龙头ETF	中证A500ETF兴业
563620	兴业中证全指自由现金流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自由现金流全指ETF	全指现金流ETF兴业

上述基金的基金代码、基金名称等其他事项保持不变。

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上述变更事项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且不涉及基金合同当事人权利义务关系发生变化，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上述变更自2026年1月19日起生效。

如有疑问，投资者可访问本公司网站(www.cib-fund.com.cn)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00-95561）咨询相关事宜。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人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价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人自行负担。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投资基金之前，请仔细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在了解产品情况、听取销售机构/证券经纪机构适当性匹配意见的基础上，理性判断市场，谨慎做出投资决策。基金具体风险评级结果以销售机构/证券经纪机构提供的评级结果为准。

特此公告。

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1月19日

关于湘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基金新增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的公告

为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根据湘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江证券"）签署的基金销售服务协议，自2026年1月19日起长江证券将代理销售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具体的业务流程、业务开通情况、办理时间、办理方式及费率优惠情况以长江证券的安排和规定为准。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

编号	基金代码	基金全称
1	A类025459	湘财科技智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C类025460	

二、销售机构信息

销售机构名称：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江汉区淮海路88号

法定代表人：刘正斌

客户服务电话：95579或4008-888-999

网址：www.95579.com

三、相关业务说明

1、申购赎回等业务仅适用于处于正常申购期及处于特定开放日和开放时间的基金。基金封闭期、募集期等特殊期间的有关规定详见对应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等相关法律文件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2、"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是基金申购业务的一种方式，如上述销售机构开通上述基金的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述销售机构提交申请，约定每期扣款时间、扣款金额及扣款方式，由上述销售机构于约定扣款日在投资者指定的资金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以及基金申购业务，具体的业务办理规则和程序请遵循上述销售机构的有关规定。

3、如上述销售机构开通上述基金的转换业务，投资者在办理上述基金的转换业务时，应留意本公司相关公告，确认转出基金处于可赎回状态，转入基金处于可申购状态，并遵循上述销售机构的规定提交业务申请。关于基金开通转换业务的限制因素、同一基金不同份额是否开通互转业务、基金转换业务的费率计算及规则请另行参见本公司相关公告或基金招募说明书。

4、如上述销售机构为投资者开放本公司上述基金（限前端收费模式）一次性申购或定期定额投资申购费率折扣优惠，投资者可通过上述销售机构享受申购费率折扣优惠，具体的费率优惠规则，以上述销售机构的安排和规定为准。

5、若今后上述销售机构依据法律法规及基金相关法律文件对投资起点金额、级差及累计申购限额等标准进行调整，以上述销售机构最新规定为准。

四、业务咨询

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了解有关基金及相关活动的详情：

1、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79或4008-888-999

网址：www.95579.com

2、湘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9200-759

网址：www.xc-fund.com

五、风险提示：

投资人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人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职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投资者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基金法律文件，了解所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做出独立决策，选择与本人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产品。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湘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一月十九日

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新增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的公告

根据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的销售协议，本公司自2026年1月19日起新增以上机构为以下产品的销售机构。

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自2026年1月19日起，投资者可通过以上机构办理以下产品的开户、申购、赎回、定投、转换等业务。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是否定投业务	是否转换业务
025490	平安中证卫星产业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A	是	是
025491	平安中证卫星产业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C	是	是
026544	平安中证卫星产业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E	是	是
019457	平安先进制造主题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A	是	是
019458	平安先进制造主题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C